

4月份哈尔滨六区存量房市场报告出炉

## 二手房成交6769套 同比涨3.47%

各区域表现分化 供需各有特点

生活报讯(记者仲亮)近日,哈尔滨市房地产经纪行业协会发布《2025年4月哈尔滨市城六区存量房房地产经纪行业运行情况分析报告发布》。数据显示,4月哈尔滨市城六区存量房市场呈现“量升价稳微降”态势,城六区共成交二手房6769套,同比上涨3.47%,环比上涨3.64%,各区域表现分化,房地产经纪行业整体运行态势良好。

## 量升价稳微降 市场交易活跃

《报告》指出,4月,哈尔滨市城六区存量房市场在政策支持与市场需求复苏的双重作用下保持稳定。城六区共成交二手房6769套,同比上涨3.47%,环比上涨3.64%,成交面积558911.47平方米,同比增长3.4%,环比增长4.33%,成交金额316112.23万元,同比下降10.39%,环比增长4.32%。成交均价5655.86元/平方米,同比下降13.34%,环比微降0.01%,价格整体平稳。

从区域成交套数来看,南岗区以1765套位居首位,道里区1457套、香坊区1232套分列二、三位,道外区822套、松北区539套、平房区404套。

生物医药震撼眼球 生物农业亮点纷呈

## 哈洽会生物经济展区 带你看“未来产业”



生活报讯(记者张立)当手术机器人精准“操刀”,当脑机接口让意念化作行动。7日,记者从哈洽会组委会了解到,一场关于生命科学与未来产业的盛宴,将在第三十四届哈洽会生物经济展区亮相。

采访中记者了解到,第三十四届哈洽会生物经济展区以“抢占生物制造未来产业新赛道”为主题,总面积200余平方米,展区主造型借鉴“小蛮腰”火炬创意,顶端是20组斐波那契螺旋线构成的花瓣,寓意黑龙江省将信息技术与生物技术融合,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展区内生物医药板块率先以尖端科技震撼眼球。手术机器人以其精准、微创的操作特性,正打破传统手术的局限;动脉斑块声动力治疗仪以创新技术,为心血管疾病治疗开辟新路径。基因测序技术、体外检测试剂、激光淋巴成像检查仪等检验检测技术,如同生命密码的“翻译官”,让疾病诊断更精准、高效。而脑控外骨骼机械手的展示,让人不禁畅想未来人类与科技深度融合,帮助残障人士重获行动自由的美好愿景。移步生物化工和能源板块,生物基新材料、非

粮纤维素乙醇、绿色甲醇等生物制造产品,勾勒出可持续发展的未来蓝图。这些源于自然、服务于生活的绿色科技,不仅为工业生产注入环保基因,更在全球“双碳”目标下,为能源转型提供了新方案。

生物农业和新食品板块同样亮点纷呈。生物育种技术孕育出的高产、抗病作物品种,生态农业的创新模式,以及农产品精深加工技术,让黑土地的每一份馈赠都发挥出最大价值,从源头保障粮食安全,推动农业向智能化、绿色化迈进。

## 哈铁“插秧专列”开行 农机讲堂搬上车



生活报讯(记者栾德谦)7日15时34分,黑龙江省绥化站,K5161次“插秧专列”满载着600余名“插秧客”缓缓驶出,开往广袤的三江平原。据悉,这是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连续26年开行“插秧专列”,助力黑龙江省不误农时,备趁春耕。

据了解,从2000年起,“插秧专列”累计运送插秧客190多万人次。今年,为更好服务插秧客出行,哈尔滨局集团公司根据客流变化,灵活增开列车、加挂车厢。相关车站为插秧客开辟进出站专用通道和候车区域,设立“春耕服务台”,提供热水、医疗包、行李搬运以及发放爱路护路宣传品等服务,让插秧旅途更温馨。

哈尔滨局集团公司推出“务工+技能培训+就业对接”等增值服务,邀请专家、学者上车,开设“普法讲堂”“列车招聘会”等活动。针对省内机械化插秧越发普及,邀请绥化市北林区农机总站培训组副组长赵汉生、高级工程师庄兵上车,讲解农机操作和维修知识。

相关车站为插秧客开辟进出站专用通道和候车区域,设立“春耕服务台”,提供热水、医疗包、行李搬运以及发放爱路护路宣传品等服务,让插秧旅途更温馨。

哈尔滨局集团公司推出“务工+

## 我省9名学生荣获国家奖学金优秀代表

生活报讯(记者吕晓艳)生活报记者从黑龙江省教育厅获悉,近日,《人民日报》专版刊登了100名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优秀代表、100名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优秀代表和100名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优秀代表名单。黑龙江省3名研究生、4名本科生和2名中职学生荣登榜单。

宁语桦:东北林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林业工程专业2022级博士研究生。

魏迅桐:哈尔滨工业大学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专业2022级硕士研究生。

赵延杰:东北石油大学石油工程学院石油与天然气工程专业2022级硕士研究生。

张卓:哈尔滨工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工程管理专业2021级学生。

孙珂婧:哈尔滨工程大学水声工程学院水声工程专业2021级学生。

王婧怡:东北林业大学园林学院城乡规划专业2020级学生。

于翔宇:哈尔滨理工大学理学院应用物理学专业2022级学生。

纪蕴涵:黑龙江省哈尔滨轻工业学校2023级机电技术应用专业学生。

倪博:黑龙江农垦工业学校2023级计算机平面设计专业学生。

招自理、半自理、卧床老人,吃的好、住的好、玩的好,对半自理和卧床老人提供专业护理、交通便利,配套设施齐全,药店、洗衣房、食堂、专业医护人员、老年大学、琴棋书画特色班、24小时热水、冰箱、互动电视、无线网络等。哈西区星城3号楼

电话:0451-51025111,18545866229

乘坐57、58、236公交车直达

公告·公示

刊登 13946092977

公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赵洪艳,身 份 证 号:23232119740914666,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2单元703号房屋(建筑面积:79.52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10010,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张丽,身 份 证 号:23010719650302347,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1402号房屋(建筑面积:67.36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30082,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任伟,身 份 证 号:230107199001142147,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2单元1401号房屋(建筑面积:82.38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10085,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伊利,身 份 证 号:230107197007172323,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401号房屋(建筑面积:79.52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10085,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伊丽,身 份 证 号:230107197007172323,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2716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侯博宇,身 份 证 号:230107196503041041,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2716号房屋(建筑面积:79.52平方米)的受让人,房屋协议编号:010085,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侯博宇,身 份 证 号:230107196503041041,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2716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侯博宇,身 份 证 号:230107196503041041,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2716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侯博宇,身 份 证 号:230107196503041041,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2716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地址:香坊区民生路101号,联系电话:0451-82632063。

公示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办理的规定,现对以下房屋不动产权证受让人及相关情况予以公示:

本人 侯博宇,身 份 证 号:230107196503041041,现为金色城邦小区C1区1栋1单元2716号房屋的受让人,原房屋所有人已将该房屋实际交付给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产权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有异议,请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共同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和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城市更新局,地址:香坊区民生三道街21-7号,联系电话:0451-82105738。

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香坊二分中心,